

我們  
卻是

# 天上的國民

文／簡明瑞

## 當地上的身分引發爭吵時

近來臺灣社會中，關於「我是福建人、臺灣人、中國人，還是中華民國國民」的爭論不斷升高。這些討論牽涉歷史、政治、文化與情感，往往使人情緒激動、彼此對立，甚至造成族群認同的撕裂。

然而，對基督徒而言，當地上的身分成為紛爭的核心時，我們必須回到聖經，重新思想：我們最根本、最終極的身分是什麼？

使徒保羅在腓立比書三章20節清楚宣告：「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。」這句話不是逃避現實，而是給信徒確知自己有一個更高、更穩固的定位，使我們能在動盪的世代中，站立得穩。

## 地上的身分會改變，天上的身分永不動搖

地上的國籍、族群與政治身分，往往隨著歷史與制度而改變。聖經中有許多類似的例子：亞伯拉罕原是迦勒底的吾珥人（創十一27-28），後來蒙神呼召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（創十二1），到迦南地成為寄居的人，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，就是天上的家鄉（來十一8-9、16）。以色列人曾住在埃及、曠野，也在列國中流散；保羅自己同時是猶太人和羅馬公民（林後十一22；徒二二27）。但保羅並未將這些身分視為最終歸屬。他在腓立比書中提醒信徒：真正決定我們是誰的，不是地上的國籍及政權，而是我們是否屬於基督。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」（林後五17）。

基督徒可以珍惜自己的文化背景，更當遵守國家的法律（羅十三1-7），但不能讓地上的身分凌駕於屬天的身分之上。我們活在世界卻不屬世界，因主從世界中揀選了我們；神的國不屬這世界（約十五19，十八36）。地上的身分會動搖改變，天上的身分卻因基督的救恩而永遠確定。

## 天上國民的價值， 超越族群與政治對立

保羅寫腓立比書時，正身處羅馬帝國的強權之下，而腓立比城本身是一個以「羅馬公民身分」為榮的城市。在這樣的背景中，他宣告「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」，是一種屬靈卻極具挑戰性的宣言。在基督裡，「並不分猶太人、希利尼人，自主的、為奴的，或男或女，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」（加三26-28）。這並非否定差異，而是宣告：救恩與價值不是建立在族群或政治立場上，而是建立在基督的十字架上。

當社會因身分標籤而彼此敵對時，基督徒蒙召活出不同的樣式：不是用仇恨回應仇恨，不是用標籤對抗標籤，而是用愛、真理與謙卑，見證天國的價值（太五13-16）。

## 等候救主再來， 活出天上國民的生命見證

腓立比書三章20節不只談「身分」，也談「盼望」：「並且等候救主，就是主耶穌

基督……。」天上的國民不是消極等待，而是在地上活出屬天生命的人。我們仍生活在世界各國、各地社會中，關心公共議題、為國家禱告、追求公義與和平；但我們更清楚，真正的拯救不來自任何地上的政權，而是來自主耶穌基督（提前二1-7）。

因此，基督徒在紛亂的時代中應當：不被仇恨操弄情緒，不被恐懼左右立場，不讓政治認同取代屬靈身分；而是以「天上國民」的生命樣式，成為和平之子、真理的見證人。如經上所說：「凡所行的，都不要發怨言，起爭論，使你們無可指摘，誠實無偽，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。你們顯在這世代中，好像明光照耀，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……」（腓二14-16）。

## 住在地上，心卻屬天

今天，我們或許仍有不同的文化背景、歷史記憶與政治看法；但在基督裡，我們有一個更高的共同身分——天上的國民。

當世界不斷問：「你是哪裡人？」基督徒可以溫柔而堅定地回答：「我住在這國，也關心這地；但我真正的家鄉，在天上。」

願我們在這個充滿爭吵與撕裂的世代中，靠著主的恩典，活出天國子民的樣式，使人因我們，看見那不能震動的國度（來十二28）。

